

中共湖南交通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

湘交院党发〔2024〕21号

签发人：刘文君



中共湖南交通工程学院委员会 关于师德师风违规行为通报曝光制度

为切实加强我校师德师风建设，自觉接受家长、学生及社会各界的批评监督，全面提升我校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，根据教育部、中央组织部、中央宣传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财政部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文化和旅游部2019年11月15日印发的《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》（教师〔2019〕10号）精神，特制定《湖南交通工程学院师德师风违规行为通报曝光制度》。

一、通报曝光对象

有师德师风违规行为的我校教职员（含编外人员）。

二、通报曝光内容

- (一) 损害国家利益，损害学生和学校合法权益的行为；
- (二) 在教育教学活动中有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；
- (三) 在科研工作中弄虚作假、抄袭剽窃、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、违规使用科研经费以及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；
- (四) 影响正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；
- (五) 在招生、考试、学生推优、保研等工作中徇私舞弊；
- (六) 索要或收受学生及家长的礼品、礼金、有价证券、支付凭证等财物；
- (七) 对学生实施性骚扰或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；
- (八) 其他违反职业道德的行为（含违法犯罪行为）。

三、通报曝光受理部门及举报电话

（一）投诉受理部门

校纪委：学校航母楼220

教育阳光投诉平台：目前拥有两个平台，一个实体平台在主教学楼大厅108，一个网络平台：<https://11ygfw.hnjt.edu.cn>。
主教学楼108实体平台开通了信访通道。

（二）举报监督邮箱

校长邮箱：xz@hnjt.edu.cn

书记邮箱：liuwenjun@hnjt.edu.cn

四、建立受理问题台账

对受理的师德师风问题实行台账管理，随时“对账”，及时

“销账”，做到件件有回应，及时依法依规作出处理。

五、建立师德失范曝光平台

建立师德失范曝光平台，健全师德违规通报制度，起到警示震慑作用。师德失范曝光平台为湖南交通工程学院教育阳光服务中心网络平台：<https://11ygfw.hnjt.edu.cn>。

六、实行“一票否决”

严格对照《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》《高校教师师德禁行行为“红七条”》《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，对经查实存在师德师风问题的教职员实行“一票否决”。

中共湖南交通工程学院委员会

2024年5月6日



抄 报：校董事会、党委会、校委会

抄 送：文君书记，治亚、良贵副书记，相关校领导

湖南交通工程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4年5月6日印发

（共印 38 份）

